

证券代码：400192

证券简称：宋都 5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4 年，宋都基业投资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审议各项议案，以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为原则，履行法律和股东所赋予的职责和义务，列席或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运作等方面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等都积极参与了核查，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

现将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共召开了5次监事会会议，列席了7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监事会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董事会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全面监督，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取得的成绩予以肯定，并发表了相关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议案
2024 年 3 月 4 日	11-10	关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以资抵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签署和解协议的议案
2024 年 3 月 15 日	11-11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关于拟出售资产抵偿部分债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8 日	11-12	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的议案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28 日	11-13	关于出售资产抵偿部分债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9 日	11-14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说明

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董事、总裁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了相应地检查与监督。监事会认为在 2024 年公司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且科学合理，公司管理制度规范有效。

公司监事会亦将做好全面监督工作，勤勉尽责，不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和持续的发展。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说明

监事会审核了经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认为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实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针对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非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进行的专项说明，监事会表示同意，并且认同董事会对于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涉及事项拟采取的措施，建议董事会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在公司指定媒体和网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监事会审核了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认为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

2025年全体监事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本着为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忠实监事的义务，发挥监事监督作用，切实维护好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